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以通讯（电子邮件）表决方式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25日以文件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陈志新、江生俊回避表决。

本议题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22）。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4日